

证券代码：430337

证券简称：朗威视讯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2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窦春秋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情况予以汇报。经过董事会审查，认为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查流程符合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窦春秋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分配利润、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项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进行了 2024 年年度的审计，现将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关于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确认上述报告并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董事会对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造成的原因及未来如何消除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作了详细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16,681,999.26 元，实收股本 13,213,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 1/3 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朗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5 日